

## 附件 1

# 全国税务领军人才学员选拔工作 有关事项的说明

### 一、关于教育部承认的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学历

参加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统一招生考试以及应届全日制普通专科生在毕业之前且在第一次机会参加普通专科升普通本科考试考取的本科人员；留学毕业回国后到当地教育部门进行学历学位备案，取得教育部颁发“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的人员。

### 二、关于硕士学位

获得由教育部认可的高等院校、军事院校、党校、行政学院或科研机构授予颁发的硕士学位证书，该证书由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制定。仍在就读尚未毕业的，不具备报考资格。

取得经教育部认可境外硕士以上学位的人员视为具有硕士以上学位。

### 三、关于一类大学

国家重点建设的高等院校，包括“211工程”大学、“985工程”大学、“双一流”建设高校以及与税收工作紧密相关的财经类一本大学（东北财经大学、天津财经大学、江西财经大学、浙江财经大学、山东财经大学）。

“双一流”建设高校包括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其中，报考人员以一流学科建设高校资格报考的，

毕业专业应为“双一流”建设学科。

教育部认可的 2021 年 QS 世界大学排名前 500 位的国外高校，视为一类大学。获得中央党校、中国科学院、中国社会科学院授予的硕士学位，可视为获得一类大学硕士学位。

报考人员毕业于曾合并或更名的一类大学，毕业证院校名称为合并或更名前的，可认定其符合一类大学条件。

#### **四、关于大学英语六级以上的英语能力或其他外语语种相应资质资格**

（一）具有大学英语六级考试（CET-6）证书（425 分以上），或国内高校英语专业毕业并获得英语专业四级（TEM-4）证书以上。

（二）取得雅思（IELTS）6 分以上、托福（TOEFL）80 分以上、托业（TOEIC）730 分以上英语考试成绩。

（三）具有全国公共英语等级考试（PETS）四级证书以上、剑桥商务英语（BEC）中级证书以上、全国出国培训备选人员外语考试（BFT）高级合格证书，通过全国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英语等级考试 A 级，通过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英语水平全国统一考试或具有全国硕士学位英语资格联考合格证书。

（四）国内高校其他外语专业毕业并获得该语种专业四级证书以上，或取得与前述英语资质证书相同层次的其他语种资质证书，比如日语能力考试（JLPT）N2 级以上、韩语

考试 (TOPIK) 5 级以上、西班牙语考试 (DELE) 中级以上等。

(五) 参加过境外正规高校外语教学或者学习半年以上。

(六) 具有在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OECD)、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UNDP)、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IMF) 等国际组织 3 个月以上工作经历。

### **五、关于副处级以上税务干部**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有关规定和选拔要求, 包括副处级以上领导职务、四级调研员 (高级主办) 以上职级。

事业单位六级职员或副高级技术职称参照副处级对待。

### **六、关于部分素质和业绩评价项目认定标准**

(一) 获得国家级或省部级荣誉表彰的, 依据表彰文件或证书所盖公章机构级别进行认定; 如文件载明表扬对象为成果或集体而非个人的, 不予认定。

(二) 出版著作的, 依据书本封面或版权页所载明作者认定。名字出现在主编、编委会成员等位置的, 不予认定。

出版专著应当具有学术特征, 通俗读物或教辅资料类的不予认定。

(三) 部分报考人员遗失毕业证、学位证的, 如能提供毕业高校加盖公章的学籍证明, 并能通过学信网查询到学籍及毕业情况的, 可认定其相应学历、学位。

（四）部分报考人员已通过资格考试全部科目而资格证书尚未下发的，如能通过官方网站查询到“全科通过”记录，视为已取得资格证书。